

# 明山区新明街道大峪沟河、张家河水毁修复工程书面报告

招标项目标段（包）编号：202521050022555795001



明山区新明街道大峪沟河、张家河水毁修复工程已经在本溪市明山区水利局批准建设，受招标人委托，辽宁金丰全过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该项目明山区新明街道大峪沟河、张家河水毁修复工程招标全过程代理。本次招标工作自2025年04月02日发布公告起，至2025年04月29日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历时27天。现将本次招标工作报告如下：

## 一、招标项目标段（包）概况

1. 招标人名称：本溪市明山区水利事务服务中心
2. 招标项目标段（包）名称：明山区新明街道大峪沟河、张家河水毁修复工程
3. 项目地址：本溪市明山区新明街道大峪沟村、东兴社区
4. 项目规模：本溪市明山区新明街道大峪沟河、张家河水毁修复工程位于明山区新明街道大峪沟村、东兴社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矩形槽 134m，新建护岸 187m，新建箱涵 1 座。大峪沟河段：新建矩形槽 44m，新建护岸 187m，新建箱涵 1 座；张家河段：新建矩形槽 90m。
5.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 二、招标公告及文件下载情况

1. 招标核验日期：2025年04月02日
2. 公告发布日期：2025年04月02日
3. 公告发布媒介：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辽宁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辽宁省·本溪市）
4. 招标文件下载（领取）情况：有8家投标人下载（领取）了招标文件。

## 三、资格预审（后审）情况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经审查，3家投标人通过资格审查。

## 四、投标与开标情况

1. 投标情况：至2025年04月23日 09:00 投标截止时间，共有4家投标人按时上传（递交）了投标文件。
2. 开标时间：2025年04月23日 09:00

3. 开标地点：本溪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本溪市政府采购中心）（本溪市明山区解放北路 101 号）

## 五、评标情况

1. 评标委员会组成：本次评标委员会由 5 名专家库随机抽取评标专家及 0 名招标人代表组成。

2.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相关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评标委员会对所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最终由评标委员会推荐出前三名投标人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

## 六、公示及定标情况

本项目于 2025 年 04 月 25 日 在“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上发布了中标候选人公示，公示期间内均无疑义。于 2025 年 04 月 29 日 在“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上发布了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单位：辽宁泽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名称：辽宁金丰全过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5 月 07 日